榆林市环城北路与榆林大道立交东北侧匝道尾留工程采购

项目概况

榆林市环城北路与榆林大道立交东北侧匝道尾留工程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CA锁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05月10日 13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DZB-2023-019.

项目名称：榆林市环城北路与榆林大道立交东北侧匝道尾留工程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966,5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

合同包预算金额：1,966,5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 | 1966500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966,500.00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9）《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经年检合格的三证合一版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含三级）以上资质；  
3、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以上执业资格，并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近6个月可查询的社保缴纳证明，且无在建工程项目（提供证明资料）；  
4、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收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社保完税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银行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人须自行声明；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同时提供投标企业信用承诺书原件；  
10、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05月04日 至 2023年05月09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CA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10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9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5月10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9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平台报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谈判文件。电子谈判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谈判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榆林市环城北路与榆林大道立交工程东北侧匝道(A匝道)尾流工程（K0+147.448-K0+297.013）为道路全长149.565米，为榆林市环城北路与榆林大道立交工程施工尾流部分，工程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标志标线、雨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照明工程。

（4）主要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合理性审查：由评审小组随机确定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作为评审对象（抽取清单项不少于70%）。合理报价投标人的相应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投标人的该项综合单价在基准价的70%--110%范围内为合理综合单价。凡抽取的综合单价中有1/3及以上不合理时，其投标人不得成为侯选人。（综合单价基准价：当投标单位大于 7 家时，去除投标报价最高的 1 家和最低的 1 家，然后进行算术平均，计算得出投标人综合单价的平均值。当投标单位小于等于7 家时，取所有有效报价的平均值。）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榆阳区航宇路建委大楼

联系方式：0912-33678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区安居路14号

联系方式：0912-34487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纪瑜

电话：15619910006